

馬偕醫學院全人教育中心教師特殊教學時數認定要點

105 年 11 月 25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中心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5 年 12 月 7 日 105 學年度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通過

105 年 12 月 7 日 105 學年度第 2 次教務會議通過

105 年 12 月 28 日馬學教字第 1050009348 號函發布

- 一、本中心為鼓勵教師帶領學生進行專題研究，依據本校教師授課時數計算辦法訂定「馬偕醫學院全人教育中心教師特殊教學時數認定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- 二、「通識教育專題研究」課程(1學分，選修)，
 - (一)專題研究課程主題由專任教師設定供學生選修。
 - (二)帶領專題研究之教師，每位教師以1主題指導1至4位學生，認定特殊教學時數每學期9小時(0.5學分)，每位教師每學期至多指導2個主題(1學分)為限。
 - (三)學生於期末須有成果發表。
- 三、本要點未盡事宜，依照本校其他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四、本要點經中心課程委員會議、校課程委員會議與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